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21日以通讯和口头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股权转让意向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关于该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署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按照公平、自愿原则制定的，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关于该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 月 26 日